

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,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,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,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□ 适用 □ 不适用

监事会对本报告的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宏川智慧	股票代码	002930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李军山	王明刚	
电子邮箱	宏川智慧董办邮箱	董办邮箱	

2.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

计数据

□ 是 □ 否

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

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(元)	189,356,960.45	174,206,725.07	17.26%,988.54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47,406,894.73	43,786,406.00	43,609,524.81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(元)	46,273,271.34	43,577,021.16	6.19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(元)	-27,400,066.23	97,510,167.31	98,863,016.49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22	0.24	0.24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22	0.24	0.24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3.26%	3.90%	3.85%

3.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:股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		
股东总数	54,436	54,436	报告期末股份数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(如有)		
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			0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股份数量
广东宏川集团	境内非国有法	32.65%	79,200	质押	30,000,000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17.90%	43,553,120		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4.99%	12,142,000		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4.44%	10,800,000		
林海川	境内自然人	4.11%	10,000,000		
陈建中	境内自然人	1.60%	3,901,200		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0.88%	2,057,000		
孙洪	境内自然人	0.78%	1,909,100	质押	870,000
新鸿基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	0.57%	1,378,800		
新鸿基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	0.52%	1,500,000		
新鸿基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	0.57%	1,378,800		
陈静	境内自然人	0.57%	1,378,800		
潘建雄	境内自然人	0.57%	1,378,800		
1.东莞宏川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,林海川为公司实际控制人;					
2.东莞市宏川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,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;					
3.陈建中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海川之子;					
4.陈建中之外,其余实际控制人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,也未知是否属于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“一致行动人”。					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详见刊登在2018年8月18日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					
特此公告。					

4.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。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.公司股东总数及持股情况表

单位:股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		
股东总数	54,436	54,436	报告期末股份数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(如有)		
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			0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股份数量
广东宏川集团	境内非国有法	32.65%	79,200,000	质押	30,000,000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17.90%	43,553,120		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4.99%	12,142,000		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4.44%	10,800,000		
林海川	境内自然人	4.11%	10,000,000		
陈建中	境内自然人	1.60%	3,901,200		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0.88%	2,057,000		
孙洪	境内自然人	0.78%	1,909,100	质押	870,000
新鸿基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	0.57%	1,378,800		
新鸿基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	0.52%	1,500,000		
新鸿基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	0.57%	1,378,800		
陈静	境内自然人	0.57%	1,378,800		
潘建雄	境内自然人	0.57%	1,378,800		
1.东莞宏川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,林海川为公司实际控制人;					
2.东莞市宏川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,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;					
3.陈建中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海川之子;					
4.陈建中之外,其余实际控制人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,也未知是否属于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“一致行动人”。					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详见刊登在2018年8月18日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					
特此公告。					

6.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。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7.公司股东总数及持股情况表

单位:股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		
股东总数	54,436	54,436	报告期末股份数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(如有)		
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			0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股份数量
广东宏川集团	境内非国有法	32.65%	79,200,000	质押	30,000,000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17.90%	43,553,120		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4.99%	12,142,000		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4.44%	10,800,000		
林海川	境内自然人	4.11%	10,000,000		
陈建中	境内自然人	1.60%	3,901,200		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0.88%	2,057,000		
孙洪	境内自然人	0.78%	1,909,100	质押	870,000
新鸿基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	0.57%	1,378,800		
新鸿基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	0.52%	1,500,000		
新鸿基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	0.57%	1,378,800		
陈静	境内自然人	0.57%	1,378,800		
潘建雄	境内自然人	0.57%	1,378,800		
1.东莞宏川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,林海川为公司实际控制人;					
2.东莞市宏川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,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;					
3.陈建中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海川之子;					
4.陈建中之外,其余实际控制人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,也未知是否属于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“一致行动人”。					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详见刊登在2018年8月18日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					
特此公告。					

8.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。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9.公司股东总数及持股情况表

单位:股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		
股东总数	54,436	54,436	报告期末股份数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(如有)		
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			0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股份数量
广东宏川集团	境内非国有法	32.65%	79,200,000	质押	30,000,000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17.90%	43,553,120		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4.99%	12,142,000		
东莞宏川化工	境内非国有法	4.44%	10,800,000		
林海川	境内自然人	4.11%	10,000,000		
陈建中</					